

上海市徐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

徐人社规〔2026〕1号

关于对本区征地养老人员发放 2026 年度 一次性节日补助费的通知

华泾镇、各征地养老管理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〈上海市被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农业人员就业和社会保障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府规〔2022〕3号）、《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关于本市征地养老人员若干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》（沪人社规〔2022〕7号）的文件精神，为保障本区征地养老人员的基本生活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决定对本区征地养老人员发放 2026 年度一次性节日补助费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年龄未满 80 周岁（194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的征地

养老人员，补助金额为每人 800 元。

二、年龄在 80 周岁以上（1945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）的
征地养老人员，补助金额为每人 900 元。

三、本通知自 2026 年 2 月 9 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 2026 年
12 月 31 日。

上海市徐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

2026 年 2 月 9 日

